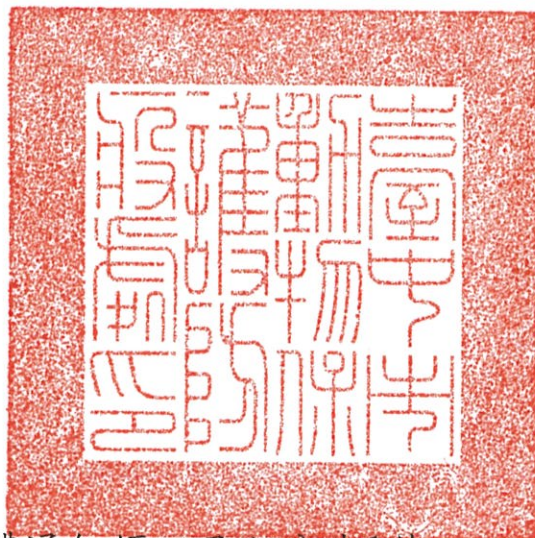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動保字第1140008538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陳玉秀君所屬貓隻屍體通知領回函文公告1件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、臺中市寵物屍體處理及寵物生命紀念業管理自治條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陳玉秀君所屬貓隻屍體(晶片號碼：702039390022443)經東南區清潔隊於114年9月18日送交本市動物之家南屯園區，經查詢戶籍資料得知飼主已歿且其繼承人為陳令生君，因前揭繼承人送達處所不明，依法公示送達上開函文。
- 二、本公告黏貼於臺中市政府公布欄，自公告之日起經20日發生效力。
- 三、前揭通知領回函文由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(地址：臺中市后里區堤防路370號，電話：04-25588024)保管，請應受送達人儘速領取。

處長 林 儒 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組長決行